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责任清单

目 录

1. 部门职责登记表
2. 与相关部门的职责边界登记表（无）

三、事中事后监管制度（无）

四、公共服务事项

一、部门职责登记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职责** | **具体工作事项** |
| 1 |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有关环境卫生管理的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本区有关环境卫生管理规划及措施；组织实施本区环境卫生的检查和宣传工作；组织本区环境卫生行业有关的普查、资源调查评估、统计申报工作。 |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有关环境卫生管理的法律法规 |
| 组织实施本区有关环境卫生管理规划及措施 |
| 组织实施本区环境卫生的检查和宣传工作 |
| 组织本区环境卫生行业有关的普查、资源调查评估、统计申报工作。 |
| 2 | 负责本区的道路清扫保洁、水域保洁、道路机械化洒水除尘降温、垃圾收集清运、建筑垃圾处理（非拆迁建筑垃圾）、垃圾广告清理、公共洗手间管理、垃圾分类收集等工作 | 对全区道路清扫，实现“一扫全保”（一次大清扫，全天候保洁） |
| 对本区的内河（湖）水面、斜坡保洁正常保洁，实行白天巡回保洁制度，每日进行清理和打捞工作（强风暴雨天气除外）水域保洁工作 |
| 洒水降尘方面，每天固定洒水降尘三次，部分道路污渍泥土较多的，安排水车进行专项清洗。机械清扫方面，每天固定两次清扫，一次由车队集中安排清扫，主要安排在早晨的各主要道路，一次由各清扫队自行安排，主要集中在中午作业环境比较恶劣的时段。 |
| 我所垃圾清运标准“日产日清”，主城区第一次垃圾清运要求在每天早上6:30分前完成，城郊部分在7点30分前完成。垃圾清运次数不限 |
| 负责清运农村区域零散及乱堆乱倒的建筑垃圾。 |
| 负责本区的垃圾广告清理工作 |
| 我所日常管理公共洗手间，开放时间为早上6点至晚上12点，重要区域如大东海、商品街等在旅游旺季时期公厕24小时开放。公厕污水每天清运一次，基本实现日产日清，公共洗手间管理严格按照海南省公共洗手间管理规定要求进行管理 |
| 负责本区的垃圾分类收集工作 |
| 3 | 负责对本区各居（村）委会环卫作业指导、监督、经费拨付等工作。 | 负责对本区各居（村）委会环卫作业（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垃圾桶的配备）指导工作 |
| 负责对本区各居（村）委会环卫作业（环卫外包企业作业情况、道路保洁、洒水降尘、垃圾清运情况）监督工作 |
| 根据本区各居（村）委会提供环卫作业经费，按期拨付。 |
| 4 | 负责对本区各项重大活动、重要节日的环境卫生保障和突发应急事件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 组织人员做好本区博鳌论坛、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各项重大活动、重要节日期间的环境卫生保障和突发应急事件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
| 5 | 负责对本区基础环卫设施的规划、建设、维护等工作。 | 做好本区果皮箱、智慧垃圾屋、公厕、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等规划、建设、维护等工作。 |
| 6 | 负责本区环卫市场化业务的推广、发包、监督、考评、经费拨付等工作。 | 根据我所的《吉阳区环卫所环卫市场化监督检查办法》，实行环卫外包企业监督考核制度，每月一次明察，每周一次暗访，考核结果和外包经费挂钩，奖优罚劣。 |
| 7 | 统筹全区卫生整治工作，指导监督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做好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做好开展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果皮箱、环卫车辆等环卫设施设备的建设和配置工作。 | 统筹全区卫生整治工作， |
| 指导全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
| 做好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 |
| 做好全区基础环卫设施的建设和配置。 |
| 8 | 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及时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如人大代表办理件、中央环保督察、吉阳区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表。 |

二、与相关部门的职责边界登记表（无）

三、事中事后监管制度（无）

四、公共服务事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事项** | **主要内容** | **承办机构** | **联系电话** |
| 1 | 垃圾清运 | 接收本区各企业、单位的垃圾清运申请，并安排专人进行垃圾清运。 |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 88265006 |
| 2 | 组织全区环境卫生的宣传工作 | 在本区组织开展环境卫生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提高市民环保意识。 |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 88265006 |